

律师事务所选聘

采购编号： JSZL【2020】005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人：四川金石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2日

目录

目录	1
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谈判须知	4
第三章评审办法	13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16
第五章采购人要求	23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24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律师事务所选聘竞争性谈判公告

四川金石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人名称）律师事务所选聘项目组织竞争性谈判，欢迎符合本项目资格条件的潜在响应人参与谈判。

一、采购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律师事务所选聘
- 2、项目地点：成都
- 3、资金来源：业主自筹
- 4、工作内容：参与采购人的承租人的破产程序
- 5、服务期限：委托代理合同签订后至采购人承租人的破产程序终止。

二、响应人参加本次竞争性谈判应具备下列条件

1、一般要求：

- (1) 依法设立，具有相应执业资质（资格）；
- (2) 合法经营、依法执业，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执业准则，有良好社会信誉；
- (3) 按规定通过了有关部门的年度检验；
- (4) 近三年提供的法律服务未因重大执业质量等问题受到省国资委、行业主管机关

通报；

(5) 没有存在过下列情形：

- ① 弄虚作假、恶意串通、营私舞弊等严重不诚信行为的；
- ② 分别接受利益相对方委托，就同一事项提供有利益冲突的法律服务的；
- ③ 出具虚假或重大失实的业主报告的；
- ④ 违反服务合同约定给委托方造成重大损失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近3年（2017年-2019年）财务状况无亏损。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

三、谈判文件发售时间及地点

请有意参加本项目竞争的竞谈响应人，请于 2020年 12月 22日至 2020年 12月 25日，每日上午 09时至 12时，下午 14时至 16时（北京时间，下同）持以下

资料在四川金石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北一路 88 号 A 座一单元 21 楼） 领取竞谈文件：

1、领取人有效身份证及单位介绍信；（介绍信收原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验原件收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律师事务所公章）

四、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

1、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谈判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2020 年 12 月 25 日 16 时 00 分，地点为四川金石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北一路 88 号 A 座一单元 21 楼）。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谈判时间及地点

1、谈判时间 2020 年 12 月 25 日 16 时 00 分

2、谈判地点四川金石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北一路 88 号 A 座一单元 21 楼）。

六、发布媒介

本谈判公告在四川金石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四川金石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北一路 88 号 A 座一单元 21 楼

邮 编：610000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28-61011612

2020 年 12 月 22 日

第二章 谈判须知

谈判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采购人： <u>四川金石租赁股份有限公司</u> 地 址： <u>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北一路 88 号 A 座一单元 21 楼</u> 邮 编： <u>610000</u> 联系人： <u>张先生</u> 联系电话： <u>028-61011612</u>
2	采购项目名称	律师事务所选聘
3	资金来源	业主自筹
4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5	服务期限	委托代理合同签订后至采购人承租人的破产程序终止
6	质量要求	合格
7	联合体	不接受
8	答疑会	不召开
9	响应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自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时间起的二个工作日内
10	分包	不允许
11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文件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2	谈判有效期	谈判截止时间后 <u>60</u> 个日历天内。
13	签字盖章	响应人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法人代表的签字可用具有法定效力的签字章）。
14	竞谈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1 份。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5	竞谈响应文件封面的标注	竞谈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均应标明：竞争性谈判项目名称、标段号(如涉及则标明)、响应人名称、年月日；并分别在右上角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
16	竞谈响应文件外层密封袋的标注	竞争性谈判项目名称、标段号(如涉及则标明)、响应人名称、年月日。
17	装订	应采用胶粘等固定形式装订，不允许采用活页、活扣形式装订。
18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响应人	否，推荐成交候选响应人的数量： <u>1-3</u> 个。
19	采购控制价	10 万元，谈判报价不得高于采购控制价，否则作为废标处理。
20	特别说明	如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须知前附表所述内容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须知所述内容不一致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须知中表述不明时，以谈判须知前附表的所述内容为准。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所叙述的律师事务所选聘采购。

2. 有关定义

2.1 本次竞争性谈判的采购人是四川金石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2 “采购人”系指“采购单位”和“采购承办单位”的统称。

2.3 “响应人”系指购买了竞争性谈判文件拟参加谈判和向采购人提供相应服务的法人企业或其它组织。

3. 合格的响应人

3.1 竞谈响应人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1) 依法设立，具有相应执业资质（资格）；

(2) 合法经营、依法执业，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执业准则，有良好社会信誉；

(3) 按规定通过了有关部门的年度检验；

(4) 近三年提供的法律服务未因重大执业质量等问题受到省国资委、行业主管机关通报；

(5) 没有存在过下列情形：

①弄虚作假、恶意串通、营私舞弊等严重不诚信行为的；

②分别接受利益相对方委托，就同一事项提供有利益冲突的法律服务的；

③出具虚假或重大失实的业主报告的；

④违反服务合同约定给委托方造成重大损失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竞谈响应人必须是已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的响应人，并且其所持有的有效的执业许可证上载明的营业期限剩余时间应当不少于本次采购的相关合同基本义务履行所需期限，或已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能够证明具有履约能力。否则，采购人及谈判小组有权拒绝其本次报价。

3.3 依法注册的响应人其注册资金应足以保证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风险承担和赔付能力。

4. 谈判费用

4.1 谈判响应人参加谈判的有关一切费用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5.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5.1 竞争性谈判文件用以阐明竞争性谈判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设备及报价等要求、竞争性谈判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谈判须知及前附表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人要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5.2 响应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响应人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人的风险。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6.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在谈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6.2 在谈判期间，谈判小组根据实际谈判情况，可以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7. 答疑会

7.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若有必要召开，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人。

三、响应文件

8. 响应文件的语言

8.1 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人与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响应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9. 计量单位

9.1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目的谈判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0. 谈判货币

10.1 本次竞争性谈判项目的谈判均以人民币报价。

11. 联合谈判

11.1 不允许联合体参与谈判

12. 知识产权

12.1 响应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响应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 响应文件的组成

13.1 响应人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人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响应人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谈判响应函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报价一览表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拟派主要人员情况表

承诺函

项目实施方案

其他内容

14. 响应文件格式

14.1 响应人应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响应人可以自行编写的外,响应人不得以“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若《谈判响应函》、《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报价一览表》未签字和加盖响应人公章(鲜章)的,视为无效竞标。

15. 谈判有效期

15.1 谈判有效期见谈判须知前附表。谈判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谈判，将被拒绝。

15.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谈判有效期满之前要求响应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16. 响应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6.1 响应人应按“谈判须知前附表”准备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16.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鲜章。

16.3 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谈判。

16.4 响应文件应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

16.5 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7.1 响应人应在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响应人名称、项目名称。

17.2 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字样。

17.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密封袋上注明响应人名称、项目名称、及谈判日期，并加盖密封章(响应人公章)。

17.4 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8. 响应文件的递交

18.1 响应人应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递交响应文件；

四、谈判办法

19. 谈判流程

19.1 谈判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响应人须有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并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密封性检查和签字确认。

19.2 谈判小组对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资格审查及响应性评审。

19.3谈判小组按照抽签顺序分别与合格的响应人进行谈判。

19.4合格的响应人可进行二次报价，作为最终报价。

19.5谈判小组按照响应人中综合得分最高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19.6采购人按照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顺序确定成交人。

20. 谈判内容和方式

20.1本次竞争性谈判采用两轮谈判和最终报价的方式进行。

(1) 谈判小组对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资格审查及响应性评审；

(2) 确定谈判顺序

通过符合性评审、资格审查及响应性评审的响应人，以抽签方式确定谈判顺序。

(3) 第一轮谈判（二次报价）

合格的响应人就该项目的实施方案做出陈述，可对项目做出二次报价。如无二次报价，首次报价作为最终报价。

(4) 第二轮谈判（最终报价）

如果出现第二次报价的，进行第二轮谈判，合格的响应人在规定时间内按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填写书面最终报价单，并对承诺的主要内容和最终报价进行签字确认。

响应人在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书面的澄清或者说明、最终报价均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定标

21. 定标原则

21.1 根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成交人。

22. 定标程序

22.1 谈判小组将谈判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22.2 采购人在收到谈判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

22.3 采购人将成交结果通知参加竞争性谈判的所有企业。采购人不解释成交或落选原因，不退回响应文件和其他谈判资料。

23. 成交通知书

23.1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委托代理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3.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3.3 成交人的响应文件本应作为无效谈判处理或者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采购人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成交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4. 签订合同

24.1 成交人在收到采购人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后，应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委托代理合同。由于成交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委托代理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4.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谈判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4.3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委托代理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委托代理合同，以此类推。

25. 履行合同

25.1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5.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6. 履约保证金

无

七、废标

27. 废标的情形

27.1 竞争性谈判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响应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其他未实质性响应竞谈文件的。

八、谈判纪律要求

28. 响应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28.1 响应人参加谈判不得有下列情形：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响应人
- (3) 与采购人、其他响应人恶意串通
- (4) 向采购人、谈判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响应人，属于不合格响应人，其谈判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第三章评审办法

一. 为使本次谈判工作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和平等竞争的精神，并择优选定报价合理、信誉好、服务能力强的成交人，依照国家、省和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有关规定，特制定本评审办法。

二. 谈判小组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标准、办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任何其他的外部证据均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三. 本次评审工作由采购人组织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为3人（或3人以上单数）。入围结果确定之前，谈判小组成员的名单保密。谈判小组成员应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和本评审办法对响应人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分析、比较和评审。

四. 评审标准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按照综合得分最高的原则进行评审。

4.1 综合得分最高的原则

(1) 符合性评审、资格审查及响应性评审

评审内容详见下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与执业许可证一致
2	资格条件	是否满足响应人资格要求
3	服务期限	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服务期限
4	谈判有效期	谈判有效期是否为60天
5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
6	签字、盖章	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7	偏离	响应文件是否满足采购人需求的要求，且没有重大偏离
8	其他要求	没有其它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9	装订	是否符合谈判响应性文件的装订要求
10	谈判报价	谈判报价不得高于采购控制价，否则作为废标处理。

注：只有全部满足上述评审项目合格标准的申请文件才能通过符合性评审、资格审查及响应性评审。

(2) 价格评审

谈判小组详细分析、核准报价表（有二次报价的以二次报价表为准），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和数量乘积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采购人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如果响应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评分时计入报价总价。

供货范围（包括设备和服务）缺漏项的调整，其调整价格为该项在其他有效报价中的最高报价。

谈判小组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文件中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响应人具有约束力。如果响应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 综合评审

谈判小组对通过符合性评审、资格审查及响应性评审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评审按照下表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

编号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1	价格	有效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 60 分；与评标基准价相比，其有效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 1 分；其有效报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扣 0.5 分，扣完为止。（不足 1%的按 1%计算） 注：1、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2、偏差率=100% ×（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	60
2	服务方案	由采购人通过本案代理律师资历、代理思路、潜在风险分析及预案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20

3	综合实力	<p>从律师事务所成立时间、专职律师人数等维度综合进行评分</p> <p>注：成立时间及专职律师人员应当以四川省司法厅或者成都市律师协会网站上的截图为准，截图需加盖公章。</p>	10
4	代理情况	<p>在过去5年，即从2015年至2019年，有担任破产管理人或代理破产案件的，每担任或代理一起，得1分。</p> <p>注：附委托代理协议或判决公示信息，并加盖公章。</p>	10

(4) 编写竞争性谈判报告

谈判小组将根据经评审的响应人的综合得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综合得分最高的前三位的响应人推荐为成交候选人；如果综合得分相同，则报价低的单位中选；如果报价也相同，则抽签决定。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委托代理合同

编号：

甲方：_____有限公司

乙方：_____律师事务所

甲方与安阳高晶铝材有限公司等（以下统称债务人）破产重整一案，经与乙方协商，现委托乙方指派律师担任代理人。双方本着平等协商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等相关规定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1. 代理律师及代理范围

1.1 经甲方同意，乙方指派_____律师担任甲方本合同项下案件代理人，其中_____律师为主办律师。

1.2 代理律师因故不能履行代理职责时，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可另行指派律师担任代理人，履行代理义务。

1.3 乙方的案件代理包括：本合同项下债务人破产重整/清算/和解，代为提起破产重整申请、申报债权、参加债权人会议、参加重整方案讨论、进行重整方案表决等与破产程序相关的事宜中甲方的委托代理人。

1.3 乙方代理事项为：破产程序。

2. 委托代理期限

乙方代理期限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重整程序中重整方案通过之日/破产清算程序中破产清算完毕之日/破产和解程序中和解裁定收到之日止。

3. 代理权限

甲方授予乙方律师的代理权限为一般授权代理。在代理期间内如需变更代理权限，甲方另行出具《授权委托书》。

4. 律师服务费

4.1 本合同项下的律师费在重整程序中重整方案通过之日/破产清算程序中破产清算完毕之日/破产和解程序中和解裁定收到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万元。

4.2 乙方的收款账号信息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4.3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

4.4 本案代理过程中，乙方自身因履行代理职责产生的住宿、餐饮、交通以及其他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该类费用乙方不得向甲方另行收取或报销。

5.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甲方权利义务：

5.1.1 甲方应如实向乙方代理律师陈述案件情况，提供有关证据材料和证据线索；如果甲方提供虚假证据，乙方有权终止代理。

5.1.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接受委托的事项提供书面或口头汇报以及提供相关文件等；有权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督和建议，并要求乙方限期改正。

5.1.3 甲方对委托乙方代理案件的实体权利及程序权利具有决定权，包括但

不限于债务的全部或部分免除、债权金额的确定、和解方案或抵债方案等。

5.1.4 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委托代理费和相关费用。

5.2 乙方权利义务：

5.2.1 乙方委派律师作为上述案件中甲方的委托代理人，乙方更换代理律师应取得甲方同意。

5.2.2 乙方律师应当勤勉尽责地完成委托代理事项；因乙方过错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5.2.3 乙方无正当理由不得单方终止合同，否则应承担赔偿责任，同时退还所收取的费用。

5.2.4 乙方应将在接受委托期间代理甲方接受的法律文书、凭证等法律文件原件及时移交甲方。委托结束后，应与案件有关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等返还甲方。

5.2.5 乙方律师不得违反《律师执业规范》，在涉及甲方的对抗性案件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同时担任与甲方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委托代理人。

5.2.6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委托事项转委托第三方；乙方应确保主办律师有充分的时间与精力用以完成本合同项下委托代理事项；本合同项下委托代理事项主体部分（包括但不限于提起破产重整申请、申报债权、参加债权人会议、参加重整方案讨论、进行重整方案表决等）应由主办律师完成，不得转委托给其他律师。乙方代理甲方委托事项应当维护甲方声誉，不得损害甲方利益。

5.2.7 乙方应当提出案件代理计划安排表（作为本合同附件），按照计划安

排代理案件，及时告知工作进度，每月向甲方提交书面报告，如实反映案件进展情况，提出风险和解决建议。若因乙方原因，无故未按计划安排表推进案件办理的，或未按照甲方要求的合理期限推进案件案件的，甲方有权不再支付未付律师费并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另行委托其他律师事务所继续承办案件。

5.2.8 乙方应接受甲方对其服务的跟踪管理和后评价，后评价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律所服务质量、服务时效、对项目实用性及针对性、有无利益冲突、服务态度及沟通效果等，对后评价过程中委托人发现并提出的问题及投诉，乙方应在2个工作日内及时解决。

5.2.9 案件中对方当事人需要向甲方交付所有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诉讼费、律师费)均应全额交付甲方，乙方不得直接向对方当事人、法院、仲裁机构收取包括律师费在内的任何款项。

5.2.10 乙方及乙方律师对在接受委托代理期间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 或甲方客户信息应负有保密责任，非由法律规定或经甲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6. 合同的变更及解除

6.1 本合同未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

6.2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6.2.1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更换代理律师的；

6.2.2 因工作疏忽、失误或未尽职，造成甲方合法权益未得到应有的法律保护；

6.2.3 遗失诉讼资料、证据等重要法律文件；

6.2.4 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乙方义务的；

6.2.5 其他违法和违约行为侵害甲方权益或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6.3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6.3.1 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执业规范的；

6.3.2 甲方有捏造事实、伪造证据或者隐瞒重要情节等情形的；

6.4 一方行使上述合同解除权的，解除通知送达对方时，即视为本代理合同解除。

7. 其它

7.1 本合同履行中，如一方非因法定或约定事由要求解除合同的，需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协议。

7.2 本合同履行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诉讼解决争议。

7.3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后生效，本合同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

法定（授权）代表：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一：

廉洁履约协议

甲方（业主单位）：__

乙方（成交单位）：__

为加强对采购工作的监督，依法规范合同签订和执行中的廉政纪律，防止违法违纪行为的发生，甲、乙 双方签订本协议。

一、甲方责任

- （一）不接受乙方赠送的礼品、礼金、各种有价证券及其他支付凭证等。
- （二）不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三）不为亲友谋取私利，让其从事与工程有关材料供应、工程分包、工程装潢等活动。
- （四）不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五）不参加由乙方提供的高档宴请、娱乐、旅游等活动。

二、乙方责任

- （一）不以任何名义向甲方人员赠送钱物。
- （二）不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 （三）不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不提供假冒伪劣或不符合国家标准的劣质产品。
- （四）不损害甲方利益。

三、甲、乙双方共同责任

- （一）不私下洽谈业务。
- （二）不一对一洽谈业务。
- （三）不以任何名义互相宴请。
- （四）分别对双方所属人员经常进行法制教育和廉洁教育。
- （五）互相监督，发现重大违规违纪现象时，应向双方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四、违约责任

- （一）甲方人员涉及违约本协议，甲方必须按照党纪政纪对相关人员进行严肃处理。同时，向乙方通报处理结果。
- （二）乙方人员涉及违约本协议，甲方将视违约情节轻重，对乙方采取警告、宣布

中止执行合同等处理措施。

五、甲方纪检监察部门约请乙方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协议的履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商务合同执行后，乙方单位向甲方提供《廉洁履约协议执行情况反馈意见》。

六、本协议随招标文件发送，随中标项目商务合同一并签订。

七、本协议有效时间与中标项目商务合同的有效时间一致。

八、本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复印件由甲、乙双方纪检监察部门保存。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人要求

1、成交单位委派的应当勤勉尽责地完成委托代理事项。

2、成交单位委派的律师不得违反《律师执业规范》，在涉及采购人的对抗性案件中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同时担任与采购人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委托代理人。

3、成交单位对在接受委托代理期间知悉的采购人商业秘密或采购人客户信息应负有保密责任，非由法律规定或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谈 判 响 应 文 件

响应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目 录

一、谈判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报价一览表	()
五、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
六、拟派主要人员情况表	()
七、承诺函	()
八、项目实施方案	()
九、其他内容	()

一、谈判响应函

(采购人名称):

一、我方全面研究了 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决定参加采购人组织的本项目谈判。我方授权(姓名)代表我方 (响应人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谈判的有关事宜。

二、我方自愿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报价为人民币元(大写:)。

三、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订后至采购人承租人的破产程序终止期间，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

四、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

五、我方承诺，谈判有效期为谈判截止时间后个日历天内。

六、我方愿意提供采购人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七、我方知道并同意：如果接到成交通知书后未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签订正式合同或坚持提出附加条件，采购人有权选择其他响应人为成交人。

八、我方知道并同意，采购人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所收到的价格最低的或其他任何响应文件。同时也理解，采购人不负担响应人任何参与谈判的费用。

九、我方郑重承诺：按采购人要求做好后期服务。

响应人名称: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电话:

日 期: 年月日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 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 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响应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注：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名称）：

本人____（姓名）系____（响应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被委托人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活动。代理人在竞争性谈判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均为代表本公司的行为，与本人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公司将承担代理人行为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 12 条规定的“谈判有效期”结束为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响应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书日期：年月 日

注：1、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竞争性谈判活动的，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四、报价一览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谈判报价(元)	备注
1	律师事务所选聘		
合计(大写):			

注:

1. 谈判报价为响应人全部报价（人民币），包括响应人履行本项目合同（如果成交）所必须的所有成本费用和响应人应承担的一切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办公、交通、人员、差旅、文件、税费、工具费用及其他管理费用等。
2. 若用小写表示的金额和用大写表示的金额不一致，以大写表示的金额为准。
3. 对含糊不清或不确定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报价。

响应人名称：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年月 日

五、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话	
法定代表人			
执业许可证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附执业许可证副本等响应人资格要求材料的复印件。

七、承诺函

1、投标活动廉洁承诺书

____(采购人名称)：

本响应人已详细阅读了__（项目名称）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自愿参加上述项目谈判，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招标投标规定和能投集团相关规定。现就下列事项向采购人郑重承诺如下：

一、保证服从采购文件和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安排，遵守谈判有关会议现场纪律。否则，同意被取消谈判资格或没收谈判保证金。

二、保证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全部内容。否则，同意被取消谈判资格。

三、保证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有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包括证件、资料、业绩、印章、证书），谈判响应文件中拟派项目管理班子的所有成员没有在建项目。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或中标之后查出有虚假，响应人同意对谈判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取消中标资格，接受采购人没收谈判保证金并接受行政处罚。

四、保证不挂靠投标，包括挂靠其他单位，或从其他单位通过转让或租借的方式获取资格或资质证书，或者由其他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在自己编制的谈判响应文件上加盖印章和签字等行为。否则，同意接受采购人没收谈判保证金并接受行政处罚。

五、保证不与其他响应人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否则，同意接受采购人没收谈判保证金并接受行政处罚。

六、保证不参与陪标、围标行为。否则，同意接受采购人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接受行政处罚。

七、保证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或评标委员会成员用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否则，同意接受采购人没收谈判保证金并接受行政处罚。

八、保证不实施招标投标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违法违纪行为，采购人若有以上违反承诺的行为，将自觉接受招投标行政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作出的行政处罚。

本承诺书一式两份，招标人、承诺人各存一份，复印件由双方纪检监察部门保存。

承诺人（响应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2、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响应人，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 (1) 依法设立，具有相应执业资质（资格）；
- (2) 合法经营、依法执业，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执业准则，有良好社会信誉；
- (3) 按规定通过了有关部门的年度检验；
- (4) 近三年提供的法律服务未因重大执业质量等问题受到省国资委、行业主管机关通报；
- (5) 没有存在过下列情形：
 - ① 弄虚作假、恶意串通、营私舞弊等严重不诚信行为的；
 - ② 分别接受利益相对方委托，就同一事项提供有利益冲突的法律服务的；
 - ③ 出具虚假或重大失实的业主报告的；
 - ④ 违反服务合同约定给委托方造成重大损失的；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响应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八、项目实施方案

(响应人自行编制)



九、其他内容

(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或响应人认为需补充说明的资料)